

# 驳“按劳分配是产生资本主义 的经济基础”的谬论

汪海波 周叔连 吴敬琏

广东人民出版社

# 目 录

|                                |    |
|--------------------------------|----|
| 序 言.....                       | 1  |
| 一、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br>的分配原则..... | 5  |
| 二、驳按劳分配是资本主义因素.....            | 22 |
| 三、驳按劳分配是产生两极分化的经济基础.....       | 30 |
| 四、驳按劳分配是产生高薪阶层的经济基础.....       | 47 |
| 五、驳按劳分配是产生走资派的经济基础.....        | 55 |
| 六、决不允许篡改改革导师的理论.....           | 73 |
| 七、穷凶极恶的反革命目的.....              | 86 |

## 序 言

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是一伙新老反革命结成的黑帮。他们出于反革命的阶级本性，出于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需要，长期以来，肆意诋毁和疯狂破坏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早在一九五八年，国民党特务分子张春桥就放肆叫嚷：按劳分配“刺激起了争名于朝、争利于市的积极性，刺激起了铺张浪费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积极性，刺激起了脱离群众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积极性，有些最不坚定的分子就堕落为资产阶级右派分子、贪污腐化分子。”这是张春桥第一次把社会主义条件下新的资产阶级分子产生的经济基础归结为按劳分配。后来，随着“四人帮”窃取的权力的增大，随着他们阴谋篡党夺权的反革命步伐的加快，他们对按劳分配的攻击也就越来越疯狂。一九七五年三月阶级异己分子姚文元提出：“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则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重要的经济基础。”按照“四人帮”的反动说教，他们说的“资产阶级法权”，首先就是指的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

因而这就等于说，按劳分配的存在，则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重要的经济基础。同年四月张春桥也露骨叫嚷：由于按劳分配的存在，“城乡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新资产阶级分子的出现，也就是不可避免的”。到了一九七六年上半年，“四人帮”的舆论工具梁效又进一步赤裸裸地把所谓“党内资产阶级”产生的经济基础，归结为“资产阶级法权”<sup>①</sup>，也就是归结为按劳分配原则。“四人帮”疯狂地鼓吹这些反动谬论，是要为他们推行的反革命修正主义极右路线，特别是为他们推行的反革命政治纲领制造“理论根据”的。

一九五八年张春桥追随另一个国民党特务分子陈伯达恶毒攻击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提出了“彻底破除资产阶级法权”的反动口号，妄图在现阶段就取消按劳分配原则，曾经给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了严重的损失。陈伯达和张春桥的这种反动谬论，当时就受到了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严肃批判。但“四人帮”怙恶不悛，后来他们又伙同林彪反党集团，对按劳分配原则进行了又一次更疯狂的攻击，造成了更为严重的破坏！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说过：“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sup>②</sup>我们一定要牢牢

---

①《资产阶级就在共产党内》，1976年5月18日《光明日报》。

②转引自1968年11月25日《人民日报》。

记取这两次历史教训，一定要彻底清算“四人帮”破坏按劳分配原则的罪行！这是当前理论战线上的一项严肃的战斗任务。

“四人帮”一贯依靠打棍子、戴帽子来推销他们提出的修正主义黑货。他们以及由他们掌握的舆论工具在鼓吹按劳分配是产生资本主义经济基础的谬论时，没有也不可能提出什么象样的论据。但是，他们一度窃取了宣传大权，掌握了舆论工具，因而在一段时间内他们鼓吹的反动谬论曾经充斥报刊和书籍，谬种流传，既广且深。他们又挂着“马克思主义理论权威”的招牌，打着“革命”的旗号，玩弄马克思主义的词句，因而具有很大的欺骗性。我们对于“四人帮”在这方面散布的流毒千万不可估计低了，估计浅了，估计少了，估计小了。彻底肃清这方面的流毒，还必须花很大的气力，下很大的功夫。因而这不仅是一项重要的战斗任务，而且是一项艰巨的战斗任务。

英明领袖华主席在党的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号召我们：“我们要在揭批‘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和反革命罪恶历史的基础上，进一步放手发动群众，大打一场深入揭批‘四人帮’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及其在各方面表现的人民战争。不但要从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上加以清算，而且要从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上进行批判，彻底肃清‘四人帮’在

各方面的流毒和影响。”<sup>①</sup>我们一定要热烈响应华主席的号召，彻底批判“四人帮”鼓吹的按劳分配是产生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的反动谬论，彻底清除他们散布的流毒，从政治上、思想上、理论上弄清是非。这对于保卫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纯洁性，对于捍卫社会主义制度，对于调动广大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对于加速实现抓纲治国的战略决策，对于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的强国，具有重大的意义。

“四人帮”为了“论证”按劳分配是产生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的谬论，玩弄了许多卑劣的手法，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四类：一是歪曲，把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原则歪曲为资本主义因素；二是夸大，无限夸大按劳分配制度的“缺点”，借以“论证”按劳分配是产生两极分化的经济基础；三是栽赃，硬说按劳分配是产生高薪阶层和走资派的经济基础；四是篡改，用篡改革命导师的理论的拙劣手法，来为他们的谬论寻找“根据”。我们在下面的批判，将循着这几个方面逐步展开，最后还将揭露这种谬论的反动本质。但为了说清问题和叙述上的方便，我们在批判之前，先对各尽所能、按劳分配这个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作一些简要的说明。

---

<sup>①</sup>《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第41页。

## 一、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是 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第一次科学地系统地阐明了社会主义社会总产品的分配原则。他明确指出：在社会总产品用作按劳分配之前，应该扣除：“第一，用来补偿消费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剩下的总产品中的其他部分是用来作为消费资料的。在把这部分进行个人分配之前，还得从里面扣除：“第一，和生产没有关系的一般管理费用。”“第二，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健设施等。”“第三，为丧失劳动能力的人等等设立的基金”。<sup>①</sup>余下的消费资料是依照按劳分配原则在生产领域的劳动者中间进行分配的。

可见，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分配

---

<sup>①</sup>《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9、10页。

的基本原则。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必须实行这个分配原则呢？

## 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必然产物

马克思主义认为，一定的分配方式是由一定的生产方式决定的。

社会主义社会所以能够实行按劳分配原则，首先是因为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实现了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马克思在讲到这一点的时候指出：“如果物质的生产条件是劳动者自己的集体财产，那末同样要产生一种和现在不同的消费资料的分配。”<sup>①</sup>这就是说，由于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全部社会产品都归劳动人民所有了，这就排除了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资本家凭借生产资料所有权占有无产者的剩余劳动的情况，为实现按劳分配原则提供了客观的可能性。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所以必须实行按劳分配原则，是由下列三个条件决定的：第一、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社会生产力以旧社会无法比拟的速度向前发展着。但社会生产力还没有得到极大的发展，社会产品

---

<sup>①</sup>《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页。

还没有达到极大的丰富程度，还不具备实现按需分配的物质条件。第二、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工农之间、城乡之间和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的对立已经消除了，但它们之间的本质差别还是存在的。第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对广大劳动群众来说，劳动已经由过去的沉重负担变成了光荣豪迈的事业，具有共产主义劳动态度的人也越来越多。但劳动还没有成为大多数劳动者生活的第一需要，而仅仅是谋生的手段。

应该指出：在这三条中，第一条是基本的，第二条和第三条是受第一条制约的。事情很清楚，没有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农村人民公社的小集体所有制不会过渡到大集体所有制，更不会过渡到全民所有制，更不会消灭全部的工农之间和城乡之间的本质差别。没有社会生产力的 height 发展，劳动日不可能大大缩短，广大体力劳动者不可能有很多的时间去学习文化科学知识，他们就不会得到全面的发展，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也就不可能消失。没有社会生产力的 height 发展，劳动也不可能成为广大劳动者生活的第一需要。当然，要使劳动成为广大劳动群众的生活的第一需要，有赖于长期地对劳动者进行共产主义教育，有赖于长期地同资产阶级思想对劳动者的腐蚀和影响作斗争，有赖于长期地在社会主义生产实践中培养自觉遵守劳动纪律的习惯，但归根结底有赖于社会

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只有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了，劳动生产率才会大大提高，劳动日才能大大缩短，劳动强度才能大大减轻。这样，劳动就不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成了劳动者全面发展德智体的需要，成了他们完全自觉的要求，成了他们生活的第一需要。因此，列宁把“劳动生产率已经大大提高”，看作是“能够自愿地尽其所能来工作”的一个必要前提。<sup>①</sup>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在社会生产力还没得到极大发展的条件下，就不可能实行按需分配原则。如果硬要搞什么“按需分配”，其结果只能是小资产阶级的平均主义，这就必然会打击广大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破坏社会生产力。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只有实行按劳分配原则，才能调动广大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才能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敬爱的周总理曾经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同社会生产力的水平相适应的分配原则是按劳取酬。”<sup>②</sup>

所以，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实行按劳分配原则，是由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即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统一）决定的。

列宁说过：“共产主义社会就是土地、工厂都是公

---

①《列宁选集》第3卷第254页。

②《政府工作报告》，1957年6月26日。

共的，实行共同劳动，——这就是共产主义。”<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社会，也存在着生产资料公有制和共同劳动这样的共产主义因素，因而在分配方面也产生了按需分配的因素，而且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种因素也会得到进一步的增长。但由于上述三项条件的存在（主要是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还没得到极大的发展），按需分配还不可能成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分配原则。只有按劳分配才能成为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基本原则。

## 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的社会主义性质

马克思在讲到按劳分配原则的内容时指出：“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他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全部领回来。”<sup>②</sup>列宁用“按等量劳动领取等量产品”和“在正确遵守工作标准的条件下同等地工作，并同等地领取报酬”<sup>③</sup>，来表述按劳分配原则的要求。斯大林在讲到这个问题时说过：“大家都有按各人能力劳动的平等义务，一切劳动者都有按劳

①《列宁选集》第4卷第356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11页。

③《列宁选集》第3卷第252、258页。

取酬的平等权利”。<sup>①</sup>可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是一种“劳动平等、报酬平等”<sup>②</sup>的社会主义的互相合作关系。它同资本主义的分配原则有着根本的区别。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是劳者不获，获者不劳的”。<sup>③</sup>

按劳分配原则的这种社会主义性质也反映在它的作用上。按劳分配原则是由社会主义生产方式决定的，但它又积极地反作用于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按劳分配原则把发展社会生产的集体利益和提高劳动者物质生活的个人利益紧密地结合起来，这就可以充分调动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促使劳动者积极增加生产，努力钻研文化科学知识，提高生产技术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约生产费用，降低生产成本，并有助于巩固社会主义劳动纪律和贯彻社会主义的生产责任制度，这一切都会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又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物质基础。

按劳分配原则的社会主义性质，也使得劳动者分得的个人消费品数量决定的规律根本区别于资本主

---

①《列宁主义问题》第559页。

②《列宁选集》第3卷第258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7页。

义。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资是劳动力商品的价值或价格，因而它的水平是由劳动力商品的价值决定的，并受到劳动力商品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前一个因素的作用使资本主义工资限制在生产 and 再生产劳动力所必要的消费资料的价值限度内，后一个因素的作用（由于资本主义相对过剩人口的经常存在），使工资经常被压低到劳动力价值以下。所以恩格斯尖锐地指出：“一条规律把劳动力的价值限制在必需的生活资料的价格上，另一条规律把劳动力的平均价格照例降低到这种生活资料的最低限度上。”<sup>①</sup>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实行按劳分配原则，劳动者分得的个人消费品的数量就摆脱了这两条规律作用带来的限制。马克思说过：如果把工人本人劳动产品中加入工人个人消费的部分“从资本主义的限制下解放出来”，那末，它的数量将会“扩大到一方面为社会现有的生产力……所许可，另一方面为个性的充分发展所必要的消费的范围”。<sup>②</sup> 马克思这段话，揭示了消灭资本主义剥削的共产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分配的数量决定规律。虽然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还不可能完全做到劳动者个性的充分发展，但这条规律对社会主义社会在原则上也是适用的。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也证明，工人的工资是随着社会生产的发

---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81—28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90页。

展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增加的，这同旧社会那种劳动人民创造一切，却终年不得温饱的悲惨情景，形成了鲜明的对照。真是新旧社会两重天！

可见，按劳分配原则的内容、它的作用以及由它决定的劳动者分得的个人消费品数量的规律，都表明了它是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因此，列宁多次强调指出：“‘不劳动者不得食’这个社会主义原则已经实现了；‘按等量劳动领取等量产品’这个社会主义原则也已经实现了。”<sup>①</sup>

## 必须坚持政治挂帅和 物质鼓励相结合的原则

要正确地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必须在无产阶级政治挂帅的前提下，实行精神鼓励和物质鼓励相结合而以精神鼓励为主、物质鼓励为辅的方针。这本来是马克思主义的常识。但“四人帮”为了复辟资本主义的反革命目的，却把这个问题弄得混乱不堪，并对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了严重的危害。因此，这里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作进一步的分析。

在这个问题上，“四人帮”打着政治挂帅的幌子，

---

<sup>①</sup>《列宁选集》第3卷第252页。着重点是引者加的。

否定按劳分配原则，否定物质鼓励原则。“四人帮”在江西的一个黑爪牙根据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王洪文的黑旨意，曾经蛊惑人心地提出：“社会主义企业靠什么调动群众积极性，是靠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还是靠物质刺激、奖金挂帅？这是办企业问题上，搞马克思主义，还是搞修正主义两条路线斗争的尖锐表现。”<sup>①</sup>这里需要注意的是：“四人帮”惯于把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歪曲为所谓修正主义的物质刺激、奖金挂帅。“四人帮”帮刊《学习与批判》对这一点说得很露骨：“所谓要按‘能力强弱、贡献大小’进行分配，就是公开宣扬为钞票而劳动，谁劳动得好钞票就拿得多，这是赤裸裸的物质刺激”。<sup>②</sup>这些都清楚地说明：“四人帮”为了否定按劳分配原则，为了否定物质鼓励原则，采取了两个恶劣的手法：一是肆意把按劳分配歪曲为所谓“物质刺激”和所谓“奖金挂帅”；二是打着政治挂帅的幌子，否定按劳分配。但其结果，不仅是否定了按劳分配，也否定了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四人帮”的第一个手法的破绽，是很明显的，用不着多说。但第二个手法却有些迷惑人，需要进行深入的剖析。

“四人帮”用政治挂帅否定按劳分配原则，就是把政治挂帅和按劳分配割裂开来，对立起来。这就从根

---

<sup>①</sup>1974年3月13日《江西日报》编者按。

<sup>②</sup>《学习与批判》1976年第4期。

本上背弃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治和经济的统一”<sup>①</sup>的原理。在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的过程中，坚持在无产阶级政治挂帅的前提下，实行精神鼓励和物质鼓励相结合而以精神鼓励为主、物质鼓励为辅的方针，就是坚持“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按劳分配就是在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的物质鼓励原则。因此，所谓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也就是贯彻物质鼓励原则，这是不言自明的。而且，如前所述，只有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才能充分调动劳动积极性，才能做到各尽所能。但这只是各尽所能和按劳分配相互联系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在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劳动者都摆脱了剥削和压迫，大家都是处于主人翁地位，每个劳动者都应各尽所能地为社会劳动。因此在贯彻按劳分配原则时必须强调各尽所能；忽视这一点，是不正确的。但要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同时必须坚持政治挂帅。马克思主义认为，“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sup>②</sup>，政治决定于经济，又“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sup>③</sup>。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组成部分，它的贯彻必然要求无产阶级政治为它服务，必然要求政治挂

---

①转引自1969年12月17日《人民日报》。

②《列宁选集》第4卷第441页。

③转引自1969年11月18日《解放军报》。

帅。因为第一、按劳分配原则这种客观存在的经济关系，虽然已经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从根本上结合起来，但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还有矛盾的一面；客观存在的经济关系的本质不象现象那样易于为人们所认识；按劳分配本身也没有完全“超出‘资产阶级权利的狭隘眼界’”<sup>①</sup>；特别是由于资产阶级思想对劳动者的影响，劳动群众中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相结合的思想的形成，并不是自发的，而必须通过政治思想工作，提高劳动者的社会主义觉悟，从经济关系的本质去认识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一致，并克服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如雇佣观点，斤斤计较个人的劳动报酬，出勤不出力，只顾产品数量、不顾质量等），自觉地把集体利益放在首位才能做到。这样，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才能得到正确的贯彻，它在调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方面的作用才能充分发挥出来。第二、在一个长时期内，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必然面临着复杂而又尖锐的两条战线的斗争：既要防止党内走资派从右的方面用资产阶级的高薪制来偷换按劳分配原则，又要防止他们从“左”的方面用平均主义来破坏按劳分配原则。要排除错误路线的干扰，除了要求党的分配政策能够体现按劳分配原则以外，也需

---

①《列宁选集》第3卷第254页。“资产阶级权利”原译为“资产阶级法权”，下同。